

2021 年度
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贯彻执行国家食品安全、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法律、法规。
- 2、依法组织实施食品行政许可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 3、监督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
- 4、负责制定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并组织实施。
- 5、负责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
- 6、负责制定食品药品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 7、负责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对外交流与合作。
- 8、指导各街道办事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 9、承担区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 10、承办区政府及区食品安全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内设机构 6 个，包括：局办公室、人事财务科、食品流通科、餐饮科、药械科、政策法规科。另设有 1 个食品药品（化妆品）稽查大队和 6 个街道食药监管所。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 个）、所属事业单位

决算（0个）。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0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1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80.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2.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2.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697.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5.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97.43	总计	62	69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2.18	632.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5.46	515.4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10	0.10					
2010301	行政运行	0.10	0.1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08	3.08					
2012906	工会事务	3.08	3.0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12.28	512.28					
2013801	行政运行	434.71	434.7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57	7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3	52.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3	52.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4	0.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79	52.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4	2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4	25.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4	2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6	38.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6	38.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76	3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7.43	560.82	136.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0.70	444.09	136.6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10	0.10				
2010301	行政运行	0.10	0.1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70	6.70				
2012906	工会事务	6.70	6.7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73.90	437.29	136.61			
2013801	行政运行	437.29	437.2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61		136.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3	52.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3	52.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4	0.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79	52.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4	2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4	25.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4	2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6	38.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6	38.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76	3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80.70	580.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2.93	52.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04	2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76	38.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2.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7.43	697.4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5.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5.2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97.43	总计	64	697.43	69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97.43	560.82	136.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0.70	444.09	136.6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10	0.10	
2010301	行政运行	0.10	0.1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70	6.70	
2012906	工会事务	6.70	6.7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73.90	437.29	136.61
2013801	行政运行	437.29	437.2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61		136.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3	52.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3	52.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4	0.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79	52.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4	2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4	25.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4	25.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6	38.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6	38.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76	3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9.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9.36	30201	办公费	0.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0.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3.4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88	30206	电费	0.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5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0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1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89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44.83	公用经费合计				15.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00		8.00		8.00		9.92		9.92		9.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97.4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4.60 万元，增长 11.9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32.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2.18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97.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0.82 万元，占 80.41%；项目支出 136.61 万元，占 19.5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97.4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4.60 万元，增长 11.9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7.4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 88.65 万元，增长 14.5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 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7.4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80.70 万元，占 83.2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2.93 万元，占 7.59%；卫生健康（类）支出 25.04 万元，占 3.59%；住房保障（类）支出 38.76 万元，占 5.56%。

(三) 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88.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7.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4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职工慰问金的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会事务费用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53.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7.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日常支出减少。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6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支出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对个人和家庭的生活补助支出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50.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7.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60.8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44.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5.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00万元，支出决算为9.92万元，完成预算的124.00%。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9.92万元，完成预算的124.0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9.9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维修、年审以及车辆保险等。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5.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办公费支出增加。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2.1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2.1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一）根据《卫东区财政局关于推进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我局成立了以分管财务的副局长为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召开了专题会议，制定了工作计划，明确熟悉财务工作的同志具体负责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力争做好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

（二）财务科作为经费管理部门负责项目考评全面工作，业务部门负责分管项目执行工作。业务部门全面配合绩效考评工作的开展，相关部门均确定专人负责该项工作，机关各科室密切配合，提供绩效评价所需要的数据和材料，采

取听取汇报与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组织开展自评工作。

（三）我局在预算项目执行过程中，做到人员分工明确、职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业务管理制度相对完善，在项目实施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在资金支付过程中，严格按照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账目清楚，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项目支出费用审批流程规范，支出用途清晰。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绩效自评是现代政府管理行之有效的方法和工具，将绩效自评应用于单位日常工作，是提高效益和管理水平的有效途径。建立科学合理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可以有效引导和激励部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通过对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进一步确保财政部门对我部门资金的预算安排和资金的及时到位，保障了部门的经费需求，增强了业务部门的成本意识，在日常工作中更加重视提高工作效率，控制和降低办案成本，也提高了单位资金使用管理水平。绩效自评工作通过事前规划（绩效目标设定、申报预算经费），事中考核（年度中和年末进行绩效自评），事后总结（对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使得部门各项工作达到了预期目标。

通过以查阅资料、窗口调查和综合数据分析等相结合的方法，对财政支出项目进行绩效分项后，我们认为各项目执

行及项目资金在使用过程中符合国家及省市相关规划的要求，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项目资金能及时到账，专款专用，相关管理制度完备并能严格遵守。在财政资金的全力保障下，通过对预算项目资金的使用，进一步加强信息共享，依法履行职责，努力抓好食品药品安全，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